

第八课 第 7 讲

教会的特征，第一，就是和基督有着一个极其紧密的联系。紧密到什么程度？只有教会跟基督才有这样的联系。只有教会的身份才产生了这样一个特殊的属灵的特质。上次我们讲到了它的根基是基督。根基的作用，站立、稳固、定向、标界。具体的说，圣经上告诉我们，它的根基是借着一些被神所特别拣选的，称之为使徒和先知的信仰建立起来的。第二，它的元首是基督。根基是它站立的地方。严格的说不是站立的地方。如果说站立的地方，那就是说它是在这个地方之外的了。单单看根基似乎是占立的地方。其实当我们说到房子建筑物的根基的时候，根基就是它的一部分。用在根基上，这还是一个含含糊糊的。用到第二点，它的元首是基督。元首这个词可以认为是另一个人作为我的元首。国家元首，国家的一个头。这个头应该说来是国家的一部分，称之为国家的元首。对教会来说，教会的元首是基督。也就是说基督本身是教会的一个组成部分。而其他的部分和这一部分的关系是头和肢体的关系，是领导和被领导，统治和被统治的关系。元首就是头。这个头具体的来说，就是人脑袋。也形象化的延伸到一个组织的带头人、领导人。以至于一个国家的领导人。最小的就是人身体上的头，它是最最紧密的和肢体连在一起。分开就不成为人，分开就没有人。教会和基督一旦分开之后，它就不成为教会了。今天我们最常说的就是三自为什么不是教会？不是因为其它的，它所说它所做，它的外在形象，它的礼仪、神学都不是那些东西。最要紧的是它没有教会的头。或者说它换了一个头。因此教会和基督二者之间的关系，除了基督之外，就没有教会。有了基督，而且它必须是在元首的位置上才是教会。过去我们曾经说过，自从我们蒙恩得救，圣灵来了之后，圣灵在我们里面的位置，就决定了我们生命的程度。如果把圣灵当做是听命于我的，那我绝对就是只能够按照人的头脑去行事的。神在这里只是一个帮助而已。如果是我，完完全全听命于圣灵的，那实际上我长着脑袋，可是事情的结果，做事的结果已经不是出于这个脑袋了。是出于这个脑袋的一个选择和顺从。我有一个自由意志，但是我这个自由意志不是直接让它的结论生出来。而是每当有个事情，我问一问那一位圣灵“你看应该怎么做”。然后我用着我的自由意志去竭力的成全、承受着它的那个意志。这样看起来是发自内心的脑袋，实际上它的层次是来自于另一个脑袋。在这里，我们讲到的是元首的观念。那不是外加的，那不是圣灵开始内住了。它还可以居上

，居中，居下是由我决定的。虽然它不会离开，但是似乎它懂事。或者客人，或者仆人，或者主人。好像不是我一样的。因此它不是我才能产生一个我如何对待它这样的问题。可是今天如果是作为最狭隘的那个元首、那个脑袋的话呢，那就是说它就是我。没它就没我。这就是一个非常重要的。从另一个角度描述，我们和神之间的关系，从基督和我们的关系，作为元首的关系来说，那就是根本不能分开的。从圣灵和我们的关系来说，我们之间的关系决定了我的生命的成熟程度。从我和神之间的关系来说，有的时候我们想象的就更加遥远了。神那不是在上天吗？他的宝座不是设在上天的吗？我和他的关系只不过是我要到他那里去接受他的审判和赏赐。三位一体神的三个位格，和我们蒙恩得救的儿女之间的关系，就借着这三个位格显明出来了。这也就是既在其上，又在其中，又在其内这样一种表述方法，形象化的发生在这三个位格和我们之间关系上。如何既在其上，又在其中，又在其内呢？其实在这里看到了吧，父在哪儿？其上。灵在哪里啊？我们里面。但是位置好像还没有定。那就看你给他安排一个啥位置了。子呢？基督呢？就在这里。没有第二个位置在那里。我们也经常说到，基督在我们这里只有一个位置，就是居元首，居首位。你不可能把它放在另一个位置上，你也不可能把另一个东西放在这个位置上。对于一个有生命的人，如果说有人把另一个东西放在了基督当放的位置上的话，那他绝对不是一个有生命的人。有生命的人，脖子之上只能是人的脑袋。它不可能是其他的东西。这是说到的它的密切的程度。虽然如此，我们今天也会说这样的话，就是说你是不是把钱财、名声、地位放到了第一的位置上？放到了超越基督的位置上？放到了和基督并列的位置上？要是那样的话，那就成了你的偶像。

在讲到第二诫的时候，讲到第二诫的现实意义的时候，今天独一真神的信仰，我们不会怀疑。你还把其他的被造当做什么？偶像的问题，如果你只是用了一个对等，拜菩萨，或者拜摩若，或者拜什么其他东西。有的是违背第一诫，假神。有的直接就是违背第二诫，用拜偶像的方法来拜真神。当说到这一点现实意义的时候，今天我们还能找到泥塑的木雕的这些偶像吗？可能在我们这里永远不会出现那个问题。但是偶像的本质，当年对应到今天，只要你把它放在和基督同等的位置上。偶，无独有偶。按理说人只能有一个脑袋，但是你这个人却有两个脑袋。还有一个脑袋是什么？金钱、名声、地位。或者说我的心肝宝贝，我那个独养儿子。我一切

都是为了他，我一切都是听从他，我一切都不能伤害他的利益。这本身是基督当享有的那一个位置。你如果在那里也放上了一个非基督的承受者，这就是我们通常说的偶像的问题。偶像的问题并没有排斥基督。正好像拜金牛犊的，他没有排斥耶和华。无论是亚伦拜金牛犊，还是耶罗波安拜金牛犊，嘴上说的都非常清楚。“以色列民啊，你们应该拜领你们出埃及的那位神”，也可以说“以色列人啊，你们只能拜独一无二的耶和华神”。“拜吧，记住啊，绝对不能拜其他的神，不能拜迦南的神，不能拜埃及的神，只能拜我们的神，独一无二的神”。当他拜金牛犊的时候，他口中没有出第二个神的名字。也许他心里都没有想，我在拜另一个神。然而这正是诫命的本质。当你在想着这一个神的时候，可能你所走的路和你拜另一个神完全一致。违背一条就是违背众条。你用不着说“你们拜偶像的，其实都是拜假神”。今天把这两个观念大体上都好像柔合到一块儿去了。一个拜假神的，有时候人们也说他拜偶像。一个拜偶像的，有人也说他拜假神，无所谓。就好像你把教会的建筑物也当做教会一样。这种现象比比皆是，知道皆可。只要不产生信仰，在你生活中的表现，对你救恩当中的影响，对你可以，姑且古往言之，过往听之而已。同样，基督是我们的元首，是我们的脑袋，那么怎么还会出另一个脑袋称之为偶像呢？我把那个金钱、名利当做不能违背的，一切拼命的，竭力追求的，当做这样一个东西。我们往往就会说，你把财神当做偶像，把马门当做偶像。你们不能又拜神又拜马门，又侍奉神又侍奉马门。其实这些人，他并没有意识到，我已经把钱财当做我的偶像了。只不过是提到钱这个字的时候，在他人生的地位，就是提到神、提到耶稣、提到基督应有的那个地位。很可惜，他说耶稣两个字的时候，那个内涵和外延，不如说钱那两个字的时候，更具体。一说钱，眼睛就瞪大了。哪儿啊？一说钱，我就准备跟你拼命了。亏了我一点钱我都不行。一说钱，那就时刻准备好，全力以赴去得了。其实，这正是你心目当中基督应站的那个位置。一说基督说的话，我眼睛就瞪大了。说什么？我得去遵行。一说基督给我们树立的目标，那就是我拼上一切的命我也得去实现的。不是因为这个目标对我来说有多么重要，而是因为它是出于基督的。就好像说军人服从命令为天职。当上级命令你做这件事的时候，未必你能够理解这件事有什么重要。但是只要是他是出自于上级的，那我就要高度重视，全力以赴，舍命也在所不惜。好军人。而所有这些，只是勾画出一个基督在我们身上当有的位置，如此而已。尽管如此，我们说了基督，好像和那些偶像之间往往是糅合在一起的。这就是

撒旦的巧妙之处。那个钱财是很具体的，但是它占据了元首的地位。这却是始料未及的。基督应该是很具体的，但是他地位却常常的在人生当中模模糊糊，若隐若现，似有似无。基督是元首，也只有在神学课上可以轻轻松松的说出来。现实生活中你的头在哪儿呢？你的头在哪儿呢？你顺命的是什么？基督。基督在哪里呀？你为之奋斗的是什么？基督的命令。基督在哪里？

很多人对于教会它的元首是基督，感觉到也就是一个说法而已。不就是教会的领袖吗？教会的头，教会的头就是教会的领袖。姓王的弟兄姓张的姊妹，那是教会的头。如果是一个值得信赖的话，那完完全全就成了我刚才说的“他说的就是对的，他叫我做，我就努力去做的”。虽然未必就是以身相许，以死来完成，但是也差不多。因为没有任任何另一个人，没有另一个规划，没有另一个方向，值得我这样去寻求的。你能够对圣经上的话付多大的代价去应验它，你也自然而然的对教会领袖所说的奉若神明，当做经典，从不怀疑，也就是这样。在这里让我们看到了一个名词。刚才我说的，那就是说教会的元首本来应该是清清楚楚的，现在却是若隐若现的。为什么？你说基督，基督不是个很模糊的概念吗？总不见得耶稣站在讲台上跟我们说话吧。以前也有过，有人说我们教会信仰纯正，以基督为元首。他们说的，他们的教会信仰很纯正，以基督为元首。有的人就说了“你们真的是以基督为元首吗？我怎么在台上，从来没看到过基督呢？你们的台上有基督吗？你们的台上也不就是张三李四王二麻子那几个人吗？”。当你说别人的时候，那很容易说一句。可是当你想自己的时候呢，咱们就不说我们的讲道到底是从哪儿来的，我们的决策从哪儿来的。你就说到你怎么体现以基督为元首？我刚才用了一个若隐若现。隐，你的头，就是这个过去说的，这三四斤。教会的头，就是那三四个人。似乎在这个时候基督完全是被隐藏起来的。你可以从理智上去解释一下。你别看呢，教会的领袖就是那个人，他可是基督的忠仆，他可是照着基督的意思去办事的。人的解释，解释到这个份上已经是很够意思的了。也许当你解释的时候，你觉得我把我很清楚的意思已经很清楚的表达出来了。我很清楚，他是基督的忠仆。所以我们听他的就是听基督的，他当头就是基督当头。这就好像你去解释三位一体一样。不管你用什么方法，把那个三位一体给它解释得清清楚楚的。越清楚就越模糊。如果像你所说的，他是基督的忠仆，那你只能说我们的元首是基督的忠仆。你可以说他就是当代的保

罗，他就是当代的约翰，他就是当代的彼得。但是你总不能说我们的头就是基督，这就是我说的那个基督为元首，常常是若隐若现。如果真的有一个人来说“我就是基督”，那倒清清楚楚，那肯定是错了。因为圣经上告诉我们“将来敌基督假基督过来，他所做的事就是站在圣殿自称为神”。你不会想到，他是站在以色列的那个圣殿里吧？不会像神学家们所说的，等着那个圣殿起来，耶稣就来了。站在圣殿，自称为神。圣殿当然就是指的神自己的教会。圣殿的完全，在千禧年的时候，那就没有一个敢站在那里了。但是在今天在神的家，在神的教会当中，真的是有人站在那里自称为神。那就是将要到来的假基督、敌基督。他也敢说，别人也能信。今天可能有人敢说，但是还没有太多的人能够相信这一点。至少在你那个小圈子以外的人，大概还没有一个能够接受的将来的敌基督。那可是另一个局面了。在那一天到来之前，今天如何理解这一个显而易见，却又是模模糊糊的真理。

教会的元首是基督呢？基督为元首，后头仅仅解释一下，它是和宗教团体的区别所在。宗教团体有一个头，那个头当然是人、是组织。那个头当然可以顺理成章的更换。唯有脑袋，那是永远不能更换的。至少今天我们可以预见到的，将来人身体上的什么部件儿，甚至包括心脏可能都能更换。而这个脑袋呢，现在看来还是不可能。所以这个比喻仍然可以这样使用。圣经中有许多比喻，扯得远一点了，现在已经很难这样用了。比如说教会是基督的新妇，你只能加上一个背景，解释一下。“各位，新妇说明是什么问题你知道吗？新妇从头到底只能属于他的新郎，他不可能属于别人的”，那得加上一个解释。要是不加上解释的话，那新妇在圣经中出现毫无意义。在今天许多人的心目当中，那就毫无意义了。元首脑袋，如果将来科学发达到人换脑袋就像换一件衣服一样的话，恐怕这个比喻也要更改一下。并不稀奇，没有什么很震撼的事情。我早就说过，主耶稣如果今天在这里传福音的话，他绝对不会说“我是好牧人，我是葡萄树，我给你们生命的活水”等等的。他不会说这些事情的。那么元首这个事情也就是用到今天我们还能理解，它跟我们之间亲密无间，离开就死，存在不能使他虚设，这样一个关系。没有头就是死的。无头则尸，就是尸体。有脑袋才是人。而这个脑袋只要长在这里，它的作用你就无需多说。它是所有的东西的出发点，所有的动作，无论你说你所做，无不是出于这个脑袋。并且汇总到这个脑袋上去，做出下一步的决策。在讲到双目原则的时候，

我就说到了脑袋的重要性。目，我的这只眼看到了这个现象，我的那只眼看到了那个现象。它们都是正确的。但是它们无法合在一起的。不可能借着它们的商量来决定取舍。幸亏只有两只眼睛，商量的结果就是一比一。要是有三只眼睛，可能就会少数服从多数了。那当然是非常荒唐的事。个人看到的都是真实的，谁都不能舍弃。无论你是少数还是多数，要是有人有八只眼睛，七只眼睛看的一样。另一只眼睛看的一样，另一只眼睛也不能舍弃。因为它是眼睛。而双目所得到的东西就是借着脑袋把它协调起来。今天我们接受的眼睛观看的观念，不是从眼睛来的，而是从脑袋来的。这一点是科学也是神学。也是今天我们说的一个教会，一个真正的教会不是画出来的、塑造出来的。一个真正的教会基督和他的关系必须是这样的关系。

刚才我说的时候已经在两个相似的观念中飘来飘去。一个就是，它是我的元首。另一个就是它是教会的元首。我和教会之间的关系。这本身也就是一个似乎若即若离的关系，似乎有明显又有不明显的关系。我就是教会的一部分。所以说我所领受的也就是教会所领受的。在某个场合之下，神给教会的全部的恩赐，往往只集中在一个人身上。在整个的这个过程中，我就是教会。从哪点看？从神给人的恩赐，就是给这个教会的恩赐。而且除了这个人，他没给另外一个人有这样的恩赐。但是他给这个恩赐却是为着教会。就好像说我想给你一百块钱，我是给你的，但是却把这一百块钱放到了你的手里了。没有什么人怀疑这是给我的，而不是给我的手的。因此在那个时候，我就可以说了，我放在你手里，就是给你的。当我说这句话的时候，似乎手就是我。没有什么不可以的。我的手，当然你放在我的手里就是给我的。当然严格的说谁都知道，手不是我。因为我除了手之外，还有其他很多的肢体。但它却是我的手，是我不可缺少的一部分。这些都不能说明刚才的问题。我把这个东西给了你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就是给你了吗？这里头还是有一点儿距离的。除非你应该承认，这是你的大脑所接受的那种方式。如果不通过元首，任何一部分都不能代表整个人体。教会的元首若即若离，有的时候清晰可见，但是越是清晰的时候越是很模糊。有的时候看不出来，你们教会谁是头啊？看不出谁是头。好像有的事情是这位弟兄说了算，有的弟兄有的事情是那位姊妹说了算。但是如果整个的教会都是行在神的旨意当中，我们看出来你是照着神的心意去行的话，那我们就说你们真的是以基督为头，以基督为首。那倒是清清楚楚

了，为什么？因为没有有一个更清楚的。有一个更清楚的呢？就是说你们教会谁是头？那还用说吗？王姊妹，她是头。李弟兄，他是头。当有了这样一个更清楚的时候，那真正的元手就已经退居看不见的位置上了。也许他所做的尽都合乎神的心意。你可以说我们教会大家公认的，我们是以基督为元首的。可是在这个时候呢，那就是有形有体的那个非基督的仆人，却在这里体现了基督作为元首。要是举一个不太好听的例子，那就是说在那里的只不过是一个木偶，拉线儿的却在后面。也就是说你动一动，实际上是后面那只在拉你的线儿。在这种情况下，真的是借着那个傀儡，借着那个木偶，完全体现了幕后操纵者的意图。实际上他在操纵。看到这满洲国的皇帝和其他许多的傀儡的皇帝，看起来他坐在那里，实际上什么人都知道拉线儿的是谁。教会却不是这样，因为神绝对不会用拉线儿的方法来设置一个木偶、体现他的心意。就好像我说当一个作者在写作圣经的时候，神从来没拉一根线儿，拉着他的手。我让你写这个字，就写这个字。我让你写那个字，就写那个字。你要用这种方法来解释，那倒是还挺准确的，但是绝不正确。我可以为什么说圣经一个字都不差呢？那还用说了，神就抓住了保罗的手，也不会让他写错呀。后头半句是对的，神不会让他写错。前头就是你的理解，神抓住了他的手，那就是把它当做木偶了。然而，神从来不是霸占了、剥夺了他给人的那个自由意志。这样做固然彰显了神的全能，却违背了他的信实。因为他造人的时候，他可不是这样答应的。基督为元首，只有在你没有明显的、有形的元首之下，才能够真正把大家带到我们真的是照着基督他自己的思想意念去做的。

基督为元首，一般公认的就是教会照着基督的话语去行事为人。也就是说基督为元首表现在哪儿啊？表现在它的命令被忠实的、忠心的、忠诚的在执行着。就好像说虽然你这个县有县长，你这个乡有乡长，但是你们都是听命于中央的。中央的一切政令，在你这里都能得到完整的、无误的、及时的、准确的体现。那你就可以说了，我们这个县是国家的一部分，因此我们这个县它的最高元首不是县长，而是国王，而是总统。为什么？因为我们是执行了中央的政令，不打折扣。通常的理解就是一个教会以基督元首，那就是说神他的话在这个教会中畅行无阻。当我说到这一点的时候，我又要提醒大家，每天的主祷文，你背的书是不是明白？什么叫做你的国降临？什么叫做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什么叫做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都是这个意思。这三句话从三个方面说了同一个什么

叫做基督为元首？基督元首不在于这个脑袋是基督的脑袋，而在于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体现了神的心意，完成了神的命令。而且打我们心眼里就非常清楚的知道，虽然有县长、有乡长，但是我们遵循的是中央的政令。以至于基督为元首，以至于每一个百姓都应该知道，如果上级下来什么惠民政策，那不是县老爷他的慈悲，而是中央的举措。如果你所做的事情不能符合中央的，我们就应该反对和抵制，这才叫基督为元首。基督为元首既是一个客观的，更是一个主观的。你不承认基督为元首，他就能够不做你的元首了吗？当我们说到愿你的国降临的时候，什么意思啊？怎么样从天上降临到你这里呀？当我们说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的时候，是不是要神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和天上一样好不好啊？我们多次说过，当我们嘴里说这些，当我们求这些的时候，你应该知道，你说的是你该出的那张牌。你说的是我准备怎样踢这个球。球在我脚下，不在神的脚下。愿你的国降临，很多人想象就是“主啊，你的国赶紧来吧，我在这里等待着。我巴不得你的国赶紧降临，我们就蒙福了”。多次说过，愿你的国降临，那是主耶稣提醒你“该你出牌了”。这张牌打出去，神的国就降临。那张牌打出去，神就管不着你，至少不完全管得着你。这个牌就是你的自由意志。基督为元首，有着它客观的一面，更有着它主观的一面。说到这里，马上就有人质疑。如果是这样的话，那基督为元首就不是教会的特质了，而是取决于人了，是这样的吗？如果你不以基督为元首，不能改变基督为元首。是教会的特质，为什么？因为不以基督为元首的人，他本身就不是教会的人。不以我们的政权为政权的人，他怎么是这个国家的人呢？实际上你所在的地方，就是这个国家没有覆盖的范围当中。今天提醒你，“愿你的国降临”应该成为你每天的祷告。千万不要误解，我每天要求神你的国来，你的国来，你的国降临吧。而是天天提醒你自己，神的国是不是因着我的归顺而完全临到了我这里了呢？当中插上的一句，说的是“愿你的国降临”，实际上你知道为什么现在国还没降临吗？如果国已经降临了，耶稣还会让你求吗？既然让你求当然就是至今尚未降临。那么什么时候降临呢？是主耶稣在来的时候吗？是你完全归顺的时候，那个时候神的国就临到你了。所以主耶稣也曾经说到，你不要说神的国在哪里？在这里，在那里，神的国就在心里。心里是哪里？它不是心脏里，而是一个蒙恩得救的那个生命。那就是神的国，他绝对顺服。我们只知道圣经上说到凡从神生的不犯罪，你知道吗？这就代表他是神的国，那一亩二分地。在那里没

有罪，这正符合蒙照这个过程。蒙照就是蒙了神呼召，离开罪恶。建立父子的关系，承受产业，成为产业等等这一系列的特点。

总而言之，基督为元首前一个层次，我们用了若隐若现。那就是说千万别把基督元首具体到某一个人身上、某一个组织身上，那就完全错了。“哎呀，我们教会的头是神的忠心仆人，所以我们教会是以基督为元首，你们教会的头真理不清，行为不端。所以你们教会不是以基督为元首”。那个承认自己教会的领袖不能跟基督相比的，说不定更接近于基督为元首。而你认为你们教会的领袖简直是无可挑剔的，就是完完全全的一个神的仆人。这个时候还真的是很危险。因为你们会把神的仆人和神相提并论。就像彼得在登山变相的那一刻头脑中的观念一样。“夫子啊，这个地方真好，你就别走了，跟你们三个人一人搭一座棚吧”。越是那个使你产生敬拜神的形象明显的时候，那么神自身就越是不明显。这是第一个我们说到的，基督委元首若即若离。意思就是说它是真实的起着不可替代的作用。但是却没有一个替身。如果有了一个替身，神必定把它拿去。免得你们陷入了偶像之敬拜当中去。

从第二个角度来说，基督为元首它有着它的一个主观性。并不是因着你做出的选择，就改变了教会的成分。而是你做出的选择，改变了你自己的位置。我只是强调的基督元首，有它的主观性。借着愿你的国降临，让我们看到了有它的主观性。但是主观性只影响你自己在这个元首之下的身份地位。而不会影响元首和教会之间的关系。不会影响元首和教会之间的关系。教会既然是一个蒙召的群体，全体。所以说基督和教会的关系，我们曾经用一个化学名词是元素的关系，用一个数学名词是一个集合的关系。而不是一个具体的物体之间的关系。这就是我们必须明白，教会和基督之间那个不可分割的关系。这个不可分割，却借着一个若即若离这样一个关系表现出来。而不是让你紧紧的捆绑。当做奴隶说一不二，这种辖制的关系表现出来。关于这种关系，保罗曾经在《罗马书》当中说“我告诉你们，过去怎样将你们的肢体献给罪作奴仆，现在照样将你们的肢体献给义”。献给，是奴仆。奴仆应该说是为主人之命是从。但是又是献，把我的身体献给你。不是你剥夺的，不是你掳略的，不是你财富去购买的。而是我献给你的。这个比战场上夺过来的，比花钱买来的那是完全不同的。这就想到了在律法当中那个打耳朵眼儿，打耳洞的那一幕了。其实那一幕是非常重要的。在这之前你是奴仆。你怎么会成为奴仆的？因为你穷

了，所以说人家花钱把你买来了。或者战场上失败了，我把你掳略过来了。过去的奴仆是这样一种真正是奴仆。只有客观没有主观。如果没有主观的话，到了喜年应该释放。到了安息年，应该得自由的时候了。于是我就走了。从此以后再也不要到你这里来了。还有一种奴仆，就是我刚才说的。到了年头了，按国家的法律，你应该获得自由了。主人也愿意遵守国家的法律，让你自由。世界上还真有这一号人。不理解的人，觉得真是贱。给你自由，你不要。我就愿意当奴仆。因为他知道当奴仆的自由比自己所能够弄得的自由，可能他算了一下账，要更好一些。我的主人对我一直很不错的。虽然吃饭的时候比他吃的晚一点，但是他从来没有认为我是个下贱的人，低等次的人。我到哪儿去都可能没有这样一个待遇。所以我心甘情愿，我不走。过去是你把我买来的，我不能不做你的仆人。从现在开始，不是你买的啦，而是我甘心的。耳朵上这个钉眼儿，那就证明这是我甘心的。这就是《罗马书》所说的，过去你怎样把肢体献给罪，那是买来的。你卖给罪了，没办法了。现在呢？你献给义，那是甘心情愿的。在以基督为元首，这一点上说也完全是如此。它的客观性和主观性，那就从两个方面反映出了教会和基督二者之间的关系。客观上，他本来就属于基督的，因为他是基督用自己的命所换来的，是重价所买来的。与法与情与理，你都是属于我的。可是神却要求你自己将身体献上，做一件理所当然的事情。从这个你自己将身体献上那一刻起，虽然你做了一件符合客观规律的事，但是你却使这个客观规律带上了主观的果效。你做的是一件客观规律的事情，你做和不做你都是属于主的。你不做你也是属于主的。为什么？你是主赎出来的嘛，那还能是属于谁的？但是当你这样做了之后，那个客观性同时具有了主观性。这对于这层关系的性质来说，这对于你在这层关系当中的位置来说，都是完全不同。根基是，元首是。房屋的根基是基督，房屋和根基本来就是紧密相连。根基连与房屋，就是房屋。元首是人的脑袋，本来就是属于人的一部分，不可能分开的。在这些你看到了一个元首，必须是他自身的一部分。基督是教会的元首，它必须是教会的一部分。这就是我们说的居于其上，贯于其中，又在其内。这就是我们说的，它既是领导我们的，它又是我们本身的一个部分，主观的和客观的都在这里了。

第三，和基督的关系非常密切，密切到它只属于基督，如同夫妻一样。刚才我已经打了个预防针了，在当年说到教会是基督新妇的时候，新

妇的观念，那是没有一个人怀疑的。新妇的观念，因着其贞洁而存在。所以对新妇来说，贞洁比生命更重要。什么意思呢？有贞洁，没生命，还可以是新妇。有生命，没贞洁，那就失去了新妇的资格了。如同夫妻代表着信仰的纯正，生命的纯一，严格的排他性。那就是说在生命的问题上，在身份的问题上，我只能属于基督，不容任何其他的势力染指于此。这就是教会。那么基督在她身上有什么权利呢？基督和她的关系是什么呢？其实，这是说明前面两点的，基督和她的关系是基督是房子的根基。除了基督之外，我不能有任何其他的根基。基督是我的最高的元首。除了基督之外，我不能有另一个头，不能有另一个领导的观念，不能有另一个顺服的对象。应该说，假如对于前面两个你已经很全面的了解，那第三个就是无需多说的事情了。基督是元首，自然结论是只属于基督，这还不是顺理成章的事吗？为什么既说了基督是元首，又再加上一句只属于基督呢？既然基督是元首理所当然，我们只属于基督理所当然。一个蒙恩得救的人，理所当然将身体献上当做活祭，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可见它不是一个并列的问题，它是一个当然的问题。为什么经常把这个当然的事还要特别提出来？本来是一个当然的事，本来可以借着一个逻辑来解决的问题。现在却特意的借着一个法规，把那个逻辑就能解决的问题再次提出来。为什么？原因就是人并不都能够有这样的逻辑。原因就是，许多人很容易忽视这个逻辑。是为了人的软弱。往往在这个问题上容易产生误解、忽视，所以我就特别把这个容易产生误解的说出来。因此，元首是基督，必然导致你只能属于基督。你在听中央以外的另一个事例，用信仰上来说，那就是拜偶像。偶和我的元首等同的东西。要是从政治上来说，那就是另立中央，那就是叛国。反正那都是最大的罪，那都是国家不能容忍的那个底线在那里头了。只属于基督。只属于基督的意思，就是严格的排他性。没有什么能够跟基督相提并论的，没有什么能够和基督平起平坐的，没有什么能够占基督在教会中所占的位置的。这一天只等到那第一基督的到来，要检查他自己的教会要验收他自己的工程。如果我们自己非常清楚，我只是属于谁的，那么这一关其实是很容易过的。你只要知道教会的元首、教会的头、教会的权柄只能有一个。那为什么到时候敌基督仍然能够作祟呢？一般人用的就是受迷惑这个概念来解释这个问题。假基督、假先知起来要行大神迹、大其事，倘若能行，连选民也就迷惑了。接受敌基督的，那是受迷惑的。我说过，无知要看是在该知的上头无知，还是可不知的问题上无知。迷惑，你要看你是该明白的事情上受迷惑，还是可以

不明白的事情上受迷惑。那是两码事。倘若能行，连选民都迷惑了。这里头的界限应该说的很清楚。再说了，假基督假先知，他会迷惑谁？他不会迷惑自己的跟随者，那还迷惑啥了？本来就是跟着我的，迷惑的就是那些不跟着我的。我通过欺骗的手段，使得他跟着我。这就是在今天防止迷惑，特地把一个逻辑的推理当做一个命题重新提出来。教会他的从属关系是单一的，是严格的排他的。一旦有其他的过来，你就应该知道，那绝非基督。总而言之，严格的排他性是保证我们不受迷惑的先决条件。而这个保证，基于你对神的认识，从神的属性的综合均衡的表现，而不是单一孤单的表现。不是能行一个神迹，就叫做神。其实耶稣在的时候，已经把这些都告诉你。当门徒问耶稣的时候，请问夫子这些事啥时候有？你的到来和世界的末日，到底有什么特点？门徒以为在问一个问题，实际上他问了三个问题。一，这些事啥时候有？圣殿被毁，将来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不被拆毁了。“啥时候啊？你来的时候是吧？啥时候来呀？那肯定世界末日了是吧？有什么特点呀？”。知道的倒不少。可惜的是他把三个问题混在一起了。耶稣回答，第一个就是本质性的，耶稣的回答，第一个就是“你们要小心，不要叫人迷惑，你们不要上当受骗”。耶稣在回答门徒关于将来的事，他的求索的时候，首先告诉你一个正确的答案之前，有一个大前提就是别上当。既然要别上当，那就是提醒你持守你所领受的，抓住所教给你的，严格的遵行神给你的一切的吩咐。这样一来，我们看到了教会和基督的关系，像房屋和根基的关系，像人体和脑袋的关系，像夫妻二人成为一体的关系。都是唯一的，都是不可缺少的，都是舍此就没有比的。唯一的，一幢房屋只能有一个根基。这个自不待言。一个人只能有一个脑袋。扩大一点的话，一个国也只能有一个元首。所谓的天无二日，民无二王。都是only one，都是只有一个的。同样，一个妻子只能有一个丈夫，那也是绝对的唯一的。所有这些恐怕现在只能说一个人有一个脑袋，这个还稍微有点说服力了啊。一个中央有几个元首，实际上谁都难知道，有的看起来他是头，实际上说了算的是另外一个头。这种事情不在少数。一个单位里看起来他是厂长，实际上你发现了，他说啥话都不起作用。有啥事他还得问那个秘书的。那秘书在掌着这个权呢。今天人们的眼光真的是大开眼界。过去所使用的，所有的比喻也许都在今天，从对等上来说不再起作用了。但是精意永远不能改变。它强调的就是独一无二性。它强调的就是无可比拟的紧密的关系。我们讲的是紧密的连于基督，和基督紧密到，有的时候我形象化的说法，下头也是基督 --- 根基，上头也是基督

— 脑袋，横向也是基督 一夫妻，没有一点儿能够脱离基督的。正好就是这三个方面，是不是能使你想到，你的建筑物将来必须承受的考验？就是雨淋，水冲，风吹。雨淋，上头的。水冲，水那当然是兜底来的了，根基的。风吹的，风不会老是吹着墙角的。风是绝对吹着横向来的。让我们知道，我们的牢固有赖于底、头、横向的。将来遇到的考验，也就是底、头、横向。也许这里不需要你去考虑什么灵意，但却告诉你一个稳固是全方位的稳固。一个考验，也是全方位的考验。根基的考验，元首的考验，夫妻的考验。

第二个特征，教会本身是一个合一的生命组织。前面说到了教会是人，它不是组织。但是有许多地方看起来就是组织，就像组织。你就是没有第一把手第二把手，它也是一个有机体的运转。就像人一样。你说他是组织吧，一个人有啥组织了？但是你完全可以说上帝造的人，比世界上最严密的组织它的配搭还要严密。大脑的指令，神经的传递，肌肉骨骼的回应等等的那都是非常严密，非常严谨，非常严格的。你能说不是组织吗？就在一个人身上有多少组织啊？有神经组织，有骨骼肌肉的组织，有淋巴的血液的组织，有消化的，你叫系统也好，你叫组织也好等等的这些。看起来就是一个组织。我们用组织去理解它往往是非常正确的，或者说我们今天只能用组织这个词来理解，没什么不可以的。用组织来描述教会，就像用圣洁公义来描述我们的神一样。能找到二者的联系了吧？用组织这个词来描述教会，就像用圣洁、公义来描述上帝神一样。哪点一样？不是单一。综合的。是组织又不是组织，是公义，又不是单单的公义这两个词字典上所表现出来的含义。那个公义里头包含着圣洁，包含着慈爱，包含着能力，包含着这些东西。如果不包含那个公义，就不是神的公义。她是一个组织。你用组织去描述她没什么错。甚至说你不这样描述，你又能怎么样？你不说神是公义的，公义两个字不足以描述神，这句话是对的。你说他不是公义的，那你又能怎么样？有的时候你可以说“不是”，但是每当说“不是”的时候，可能你会加上许多解释。但是对于我们已经习惯使用的，神是公义、圣洁、慈爱、怜悯的，你能够说吗？神，神不是公义。难道不是公义还是什么啊？你说的就不是你那个单一的公义，铁面无私的，毫不留情的公义。你要那样讲是可以的，它不是单一的，不圣洁也不慈爱的，铁面无私的，以为一是一，二是二的。祂不是那样的公义。你加上这样一串去解释，没什么不可以。但是还不如你就别加上那个解释了。告诉

我，他的公义、慈爱、怜悯是一致的，是不可分割的。如同圣灵所结的果子，没有九个果子。那仁爱、喜乐、和平本身就是一致的。不可能只有仁爱，没有喜乐。只有和平没有信实，不可能。组织也是这样。很多人看到教会的时候，他看到的是组织。这个无可厚非。就像我看一个人的手，看到的是长相。那个本来是必经之途。只不过你应该知道，你很快就应该知道人不是一个这样长相的动物。仅仅根据长相来取人，那是十分荒唐的。可是今天限于这种荒唐的，还大有人在。分辨一个人，就是根据长相决定取舍，就是根据眼目。说的远点，其实每一个岔道，都会带出这样些来。教会是留给人的印象。教会，第一眼看到的是外在的，看到的是组织的，看到的是礼仪的。看到教会第一个就是看到了大礼拜堂，看到了有条不紊的在敬拜，看到的是那些闭着眼的祷告，或者说把钱往那个箱子里扔这一些礼仪。这是你对神他的身体、他的儿女在地上存在的形态认识的必经之途。没有什么可责备的。必然经过这里，但不能停止在这里。不要说这些东西是非本质性的。就算是进入到本质性的，你也不能停止在其一。所以你们要离开基督道理的开端。开端都是本质性的东西。不是表面，不是礼仪。要离开基督道理的开端，竭力进到完全的地步。这里指的开端是什么？懊悔死行、信靠神、各样洗礼、按手之礼、死人复活、永远审判，哪一个不重要？哪一个不是本质性的东西？但是这些东西很重要，却不能停止在这些东西上。当我强调开端都是一些非常重要的东西的时候，不是叫你不要离开，而是告诉你还有更重要的。开端，我强调它的重要并不错，当然重要。懊悔死行、信靠神，你能说不重要吗？只是你很难想象，完全这两个字是什么意思？也许直到今天，你都不一定能够想象，我们该往哪个方向走啊？信、赦罪、圣礼、将来、末世，这些都划拉进去了。我还有什么不知道的？可是就在你以为已经很完全的了解这些了，我会告诉你，那是你赶快应该离开的，要继续进深的。离开，说句笑话不是退出，而是深入。所以后面加上一句，不必，不要另立根基。这个根基是对的，但却是不完全的啊。

“组织”就是这样，一旦用到教会当中来，一旦用到属天的这个部位来，它绝对是超越了这个名词在地上的意义。你不能说超越了这个名词的意义。超越了这个名词，你就别用这个名词了。它超越了这个名词在地上的意义，是有这个意思的，但是它却不是一般意义上的意思。它不是一般字典当中的意思，它不是一般我们物质的头脑中产生的物质形态的意思。

所以我们在这里加上了一个生命的组织，生命的组织。一旦说到生命的组织，那一下子就进入了另一个观念形态当中了。生命其实还不足以说明教会怎样用组织描述不过来的。我加上生命，你觉得那就能描述过来了吗？你想到生命，可能还是动物的、植物的等等这些东西。可是教会的那个生命，不是那些，尽是那些。你从一个无生命的组织，过渡到一个有生命的组织，那就是可以借着延长线摸到教会这个组织的观念了，延长线。延长线的到达，是我们经常使用的一种方法。今天谈到教会的时候，我们经常用身体来比喻。尤其是保罗在《哥林多前书》十二章里头谈到恩赐之间的关系的时候，他是用身体打比方。身体本身就是一个极大的奥秘。但是教会比我们看见这个肉体还要深奥。不过你能够理解身体，各个肢体是如何？既不同又相连，一损俱损，一荣俱荣，各司其职，一个目标诸如此类。你对身体的研究到达什么程度，你对教会的理解就能到达什么程度。只是最后再加上一个比这个还要深刻，比这个还要精致等等。如此而已。就这个生命组织的问题，你要是太当真了，那绝对错了。你要是搞清楚它的含义，你得推翻你自己所有的认识，包括神的慈爱、神的公义、神的圣洁等等的。你可以用这个词，但是你要真的想明白它的含义的话，你得否定自己在这个词上的观念。你了解这个词，你必须否定这个词。希望今天我们一旦进入到真理之后，你能够突破自己对于这些表述的文字它的含义。这个观念是用这个来表述的。没错，既然许可用这个表述，那就说明这个表述是最好的。有很多不完全的，你不可能找到一个完全的。你只能承认这个表述是最好的。但是你不要陷入这个表述的局限性。生命组织就是这样一种描述，它比组织要好得多。一说到组织，那就成了宗教团体了。加上了生命组织，那就使你知道了它和一般的组织，那有死和活的区别。从旧约到新约是对应的关系，不是对等的关系。因此别当真的。并不是说圣经是假的，而是别把他那个词当做真的。生命组织从另一个角度来说，前一个是描述非常紧密，不会产生误解。第二个，就直接用了一个比喻的本身。生命组织，延长线。组织，生命组织，教会，延长线。我今天用物质化的描述工具，很难描述属神的、属灵的这个东西。但是我们的信心就在这里，我们的思维在这里，我们的深入就在这里。